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3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现场、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贺增林先生召集，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2人，董事张发群先生、彭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会议），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前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

用，且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前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

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